

附件 4:

常州市骨干教师考核细则

1. 师德教风

优秀：取得骨干教师称号以来被评为区级及以上优秀班主任、优秀教师或优秀教育工作者。

合格：取得骨干教师称号以来被评为校级及以上优秀班主任、优秀教师或优秀教育工作者或年度考核为优。

不合格：不符合上述合格条件。

2. 教学示范

优秀：带头上好研究课，每学年在校及以上范围开课 2 次以上（其中辖市、区级及以上范围不少于 1 节）并受到同行好评。

合格：带头上好研究课，每学年在校及以上范围开课 1 节以上并受到同行好评。

不合格：未上公开课。

3. 教育科研

优秀：每学年须在市级及以上刊物上公开发表教育教学论文（或市级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的教育教学论文评比获一等奖）1 篇。每学年至少研读 1 本教育教学理论专著，并写有读书笔记，参与市级课题研究。

合格：每学年须在市级及以上刊物上公开发表教育教学论文（或市级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的教育教学论文评比获二等奖）1 篇。每学年至少研读 1 本教育教学理论专著，并写有读书笔记，参与区级科研课

题研究。

不合格：不符合上述合格条件。

4. 指导教师

优秀：承担对本校教师教育教学的帮带任务，每年听、评被指导教师课达 15 次以上，被指导教师在辖市（区）级及以上教学评比或学术研究上取得较好成绩或指导的学生参加市级以上学科竞赛获二等奖励以上。

合格：积极指导本校青年教师，每年听、评被指导教师的课达 10 次以上。

不合格：不符合上述合格条件。

5. 工作量

优秀：坚持在一线教学，原则上任教本专业学科，每年都能圆满完成工作量（达到规定的课时数）且教学业绩突出。

合格：坚持在一线教学，每年都能圆满完成工作量（达到规定的课时数）。

不合格：未达到规定课时数。

附：常州市骨干教师年度考核表

